

對「檢討教育統籌局開辦的成人教育課程」的意見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

2003 年 4 月

1. 本文件為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對教育統籌局檢討由其開辦的成人教育課程的政策，向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提交的意見。
2. 本會認同終身進修的教育理念，也認同向市民提供多元化教育機會的政策，基於這兩項前提，本會認為現時教統局所開辦的成人教育課程，是對九年免費教育、高中及大學的正規教育的一項重要補充。本會憂慮，教統局停辦成人教育課程，不只是像教統局向成人教育課程的學員所說的「改變模式」(2003 年 3 月 3 日教統局給學員的信函)，更是**對上述終身進修、多元化教育機會的衝擊**。針對 15 歲或以上的人士接受正規教育的需要，因應現實的需要，應該包括夜校的選擇。教統局有責任提供適切的教育機會，確保有需要的市民的選擇不因教統局的檢討而遭到剝奪。
3. 教統局在向立法會提交的 CB(2)1125/02-03 號文件中所建議的做法，是值得爭議，是令人憂慮的。教統局為了使停辦課程的政策可以自圓其說，在文件的第 3 段指現時成人教育的課程有欠靈活，未能配合社會需要，問題是，**假如真的是課程未能配合社會需要，則理應是改進課程，而不應「斬腳趾避沙蟲」式的停辦該等課程，剝奪有需要的人士修讀這些課程的機會。**
4. 其實，教統局的意圖非常明顯，**停辦這些課程，是代市民作出選擇，而不是給市民提供選擇**。常任秘書長羅范椒芬女士在今年 2 月 17 日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上，多次表示一些有潛在需要入讀成人教育課程的人士，(15-19 歲的學生)「應入讀日校」，「最好還是入讀日校」，(成績不理想的中五離校生)「應考慮參加毅進計劃」，(學術成績稍遜的學生)「最好選擇其他途徑」，「應考慮修讀其他課程」，(對成年學員而言)「職業英語較正規學校課程更為適合」(2003 年 2 月 17 日《會議紀要》)。教統局低貶現在成人教育正規課程的價值和需要，結果就減少了市民的選擇，**剝奪了市民選擇成人教育正規課程的機會，與教統局自己提供多**

元化教育政策自相矛盾。

5. 應該注意的是，市民按其需要選擇成人教育正規課程的機會，無論由政府直接提供或資助，都是應該尊重的。提供其選擇機會的政策，應該是長遠的，一貫的，而不是權宜的，也不應只是使現有學員完成學業的。在這裡，教統局還有一個說法，是應予澄清的。教統局提出的外判建議，只是為期兩年的「過渡安排」(CB(2)1125/03-04 號文件)，在 2 月 17 日的會議上，常任秘書長也指出，政府會撥款給選定非牟利機構，在「未來兩年開辦夜中學課程」(2003 年 2 月 17 日《會議紀要》)。本會認為，貫徹為有需要市民提供選擇的政策，**政府對成人教育正規課程的承擔，不應設定年期，只作過渡安排，而應該是長期的，持久的。**
6. 政府就成人教育教育課程的「檢討」淪為「卸責」，明顯是因為財政司司長梁錦松違反行政長官重視教育的施政承諾，給教育撥款製造內部矛盾，使教統局在左支右絀的困境下減少對教育的承擔，而以處於弱勢邊緣的成人教育課程的學生為第一個開刀對象。我們認為，**節流的做法如局限在轉為資助、減低行政成本等等，是可以理解的。**與此同時，政府也應該從開源的角度檢視其鼓勵持續進修的政策，包括善用持續進修基金，資助有經濟需要的修讀成人教育正規課程的市民。經過這種節流與開源的考慮，應可做到保持政府的成人教育正規課程的承擔，有需要修讀該等課程的市民也可以有所選擇，這將是一個大家樂見的雙贏局面。
7. 聯合國教育、科技及文化組織於 2001 年在北京舉行的「終身教育國際會議」，2000 年在漢堡舉行的「終身教育的創造和包容的策略國際圓桌會議」，是近年兩個重要的國際成人教育會議，會議上，各國與會者都認同**多元化的成人教育**的重要性。香港政府經常宣稱以香港為國際大都會自居，可惜，教統局正欲推行的成人教育政策，卻要**剝奪市民對成人教育正規課程的多元選擇的機會**。本會認為，教統局應該重新檢視其政策建議，澄清疑問，確保市民有多元化的選擇。(完)